

臺灣農業與漁業

行政院新聞局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

台灣農業與漁業

台灣農業與漁業

壹 總說

貳 台灣農業

- 一、耕地與農民
- 二、農業生產
- 三、病虫害防治
- 四、農田水利
- 五、林業建設
- 六、畜產
- 七、農產檢驗
- 八、試驗研究

九、農業教育

叁 台灣漁業

- 一、地方漁業
- 二、漁業團體
- 三、漁業管理
- 四、增加生產
- 九、漁業經營
- 五、補助建設漁市場
- 六、補助建造漁船
- 七、舉辦漁船登記
- 八、水產試驗

台灣農業與漁業

壹 總說

台灣位於我國東海與南海之間，合本島及澎湖列島，新南羣島，並其他附屬島嶼，全境面積爲三萬五千九百六十一方公里強，境內多山，中央山脈起自北端而終於南端，縱貫全境，劃爲東西兩部，東部地勢傾斜，耕地甚少，西部擁有廣大平原，農產豐富。沿東部海岸又有海岸山脈，自北向南與中央山脈平行，形成狹長之台東平原。因中央山脈東面斜度差別甚大，故河流亦分東西兩部，東部因山脈斜度大，河流短促，西部納入台灣海峽之河流有濁水溪，下淡水溪等河流。

台灣橫跨北回歸線，地近熱帶，故雖在冬季，除高山外，素不降雪，亦少見霜，一年之中，夏季甚長，冬季較短。但有海風及驟雨調節，各地平均氣溫約在攝氏二十一至二十四度之間。全年平均雨量約二千五百耗，其降雨期南北不同，北部自十月至翌年三月，因受東北季候風之影響，雨量較多，其全年雨量百分之七十皆降於此期間中；南部二期則在五月至九月間，多屬暴雨，時促雨量多，此期中之雨量約佔全年雨量百分之八十。全省雨量最少者爲新竹，台中，台南各縣

之海濱，及澎湖縣境。

台灣全境高溫多雨，故濕度亦較高，各地全年平均濕度百分比在七十八至八十六之間。每年更有東南季候風，始於五月至七月爲盛，颶風約於七月間自東京灣登陸入台灣西南部，至八九月始向東北疾移，冬季則有由大陸高氣壓部份吹來之東北風，以十二月至翌年三月均爲顯著。

因爲地勢和氣候的關係，台灣農業相當發達。

至台灣漁業，以其瀕海之故，往昔素稱繁盛，惟因戰時損失太重，現趨衰落。自三十四年接收以後，經積極策劃經營，漸告恢復，生產量亦逐漸增加。

貳 台灣農業

一、耕地與農民

台灣耕地面積根據一九三五年調查爲八十七萬二千二百五十八甲。(每甲約二十五舊華畝)一九四一年調查統計爲八八六、一一八甲，其中五四四、三六七甲，土三三一、七五一甲，共佔台灣土地總面積二四·八五%，若將番地除外則佔四五·一二%。

台灣農業人口約占總人口百分之五十三。根據一九三六年底統計農業人口共二，八五四、七三三人；其中自耕農八七五、六二八人，佃農一，〇六二、一一八人，自耕兼佃農九一七、九八七人。至一九四一年底農家戶數爲四四〇、一〇五戶，每戶人口平均爲六·九八人，每戶耕地面積平均田一一·二四甲，地〇·七八甲，計二·〇二甲。

台灣一九四一年度農產額價值五億六千八百萬圓(包括畜產在內)，其中百分之四十三爲稻米，此外主要農產品爲甘蔗，甘薯，茶葉，香蕉，花生，波羅，黃麻，烟草，柑橘等，畜產有牛，馬，豬，鷄等。森林面積則占全島面積六八·六%，林木以樟樹，肖楠，紅檜，亞杉等最著。

二、農業生產

(一) 米谷生產 台灣在日人佔領前，稻種多為熱帶原產，質量俱差之秈稻，後日人輸入本原產蓬萊米及育成之在萊米等梗稻品種，逐漸改良推廣，質量俱甚可觀。一九三八年水稻產量達九百八十萬日石（一日石約合我國一·八市石），一九四〇年九百七十萬日石，一九四四年銳減至七百四十七萬餘石。台灣水稻均為兩季收穫，一九三三年第一期水稻田面積為二百七十餘公頃，第二期面積為三百四十八萬餘公頃。台灣農林處三十六年第一期預定水稻栽培面積為二五五〇·九三公頃，經努力推廣結果，實際栽培面積達二七七·六九〇公頃，超過預定二二·五九七公頃，為預定之一〇九%並比三十五年增加六四·二八八公頃。第二期水稻栽培面積預定為三四〇·三九九公頃，可望亦能超過預定目標。同時舉辦水稻特約農家一二四處以測驗優良品種小地區之適應性，辦理示範田二，九七〇處（每處〇·五公頃），並在水稻一二生產期中按期舉辦水稻增產競賽會，農閒時舉辦講習會每年兩次以灌輸農民改良之知識。

(二) 甘薯生產 甘薯產量居台灣食用作物之第二位，除充食料外並作養豬飼料，及為酒精澱粉原料。一九四三年產額價值達二千六百餘萬元。農林處三十五年配發各縣繁殖之優良原種薯六萬市斤，三十六年栽培增產計劃如下表：

期	預定栽培面積	預定生產目標
春植	四〇，五〇〇公頃	七五一，五九九，〇〇〇市斤
秋植	一五〇，七三四公頃	一，九五五，六〇一，〇〇〇市斤
合計	一四五，八七四公頃	二，七〇七，二〇〇，〇〇〇市斤

(三) 麥類 台灣麥類多栽培於台中台南兩州沿海岸地方，其收穫量漸趨減少。來近正在提倡利用水田休閒期及雜種區增產麥類。三十五年秋實際設置繁殖圃面積及三十六年秋預定設置面積如下：

繁殖圃名稱	三十五年實際設置面積	三十六年預定設置面積
小麥原原種圃	一〇公頃	一〇公頃
小麥原種圃	一〇〇公頃	一〇〇公頃
大麥採種圃	二〇〇公頃	二〇〇公頃
小麥一般栽培	—	三，〇〇〇公頃
大麥一般栽培	—	二，〇〇〇公頃

(四) 鳳梨生產 鳳梨為台灣特產，主要產地為台中及高雄二州，一九三六年之栽種面積七千六百餘公頃，收穫總額一億一千餘萬隻，作為生果輸出者達三百餘萬斤，價值台幣十六萬二千餘元，罐頭輸出三百七十七萬三千餘打，價值台幣七百二十四萬餘元。農林處卅六年度委托鳳山熱帶園藝試驗支所用特殊方法繁殖八十萬株，委托嘉義農業試驗支所繁殖十六萬株。並由鳳梨公司農場辦理示範栽培，並在各縣市獎勵繁殖推廣改良種五百公頃，無刺紅皮在來種一千公頃，發給獎勵金台幣四百五十萬元。此外並在台中高雄分別舉行鳳梨產品競賽會，舉辦鳳梨專業講習會。

(五) 蔬菜生產 台灣產蔬菜原有七十種，其後輸入日本及外國良種，結果大為增加，以蘿蔔，大芥菜，大蒜，芋，甘藍，四季豆，胡瓜等為主。農林處三十六年在阿里山採種站採種面積三十三公頃，大南莊採種站採種十公頃。由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台北五縣農業試驗所辦理蔬菜栽培示範工作。並由農林處向外引進高級蔬菜種子計有：

一、三十六年一月由日本引進甘藍花椰菜種子共二千五百餘公斤分發各縣農民，農會及各農業場所。

二、三十六年五月台灣救濟分署運到蔬菜種子二百二十七件，正在整理分配中，三十五年已分配推廣種子共八十桶計二千套。

三、三十六年春分別委託閩農林處訂購蕪菁甘藍種子，魯農林處訂購白菜種子以便價

讓農民。

(六) 柑橘生產 台灣柑橘以椪柑，文旦最著，次為高橋桶柑，雲柑，斗柑，白柚等。椪柑產於台中以北，以台中之員林，新竹之新埔所產最著，文旦以台南之麻豆，斗柑以台南之西螺最著。農林處三十六年委託士林園藝支所繁殖優良柑橘種苗二萬株，養成三十七年之苗木及三十八年之苗木各一萬株，並已購置砧木，預備秋末嫁接。另由香山新竹縣農會柑橘指導園及高雄縣營柑橘園辦理柑橘示範栽培。並在柑橘出產最多之台北，新竹，台中，台南等縣分別主辦柑橘產品競賽及柑橘事業講習會。

(七) 香蕉生產 香蕉為台灣產量最多之水果，全省普遍栽培，台中高雄出產特盛。每年產量達三億斤，輸出省外者佔三分之二。價值台幣一千四百萬元。三十四年栽培面積一萬四千公頃，三十五年增至一萬八千公頃。

(八) 茶葉生產 茶為台灣主要輸出品，遠銷美國南洋，以台北新竹為主要產地。年可摘葉十餘次。種類有青心烏龍，青心大有，大葉烏龍，硬枝紅心，黃柑，時茶等，以前四種最優良，栽培量佔茶園全面積百分之六十以上。三十四年茶園面積三九，四六四公頃，三十五年增至三八八，〇〇〇公頃。

(九) 棉麻生產 日本過去在台灣積極推進棉花增產工作，一九三七年以後更實施十年植棉

計劃以五萬公頃三千五百萬斤爲目標。但因與戰時食糧增產矛盾，加以技術不熟練，成績欠佳。三十四年實際栽培面積僅三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向外輸入棉種二，七五〇公斤在台東各縣推廣，預計增產一百八十萬公斤。台灣產麻類有胡麻，黃麻，苧麻，亞麻等。胡麻爲製油原料，主要產地在台南高雄二州，三十四年栽培面積約三千三百餘公頃，收穫量一萬二千餘石。黃麻爲編製繩索原料，並可製米袋及黃麻布等，以台南，台中，高雄三州爲主要產地。一九三五年栽培面積約五千三百公頃，收穫量約一千五百萬斤。三十四年栽培面積減至五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計劃推廣黃麻種植面積至九千公頃，預定增產九百萬公斤，曾於播種期前在台南召開黃麻增產座談會，公布獎勵辦法，並於播種期中派員指導，但受颶風影響，種子缺乏，恐難達到預定目標。苧麻產於宜蘭，新竹等地，三十四年栽培面積三千公頃，農林處三十六年計劃更新四三〇公頃，預計增產一，一一三，六〇〇公斤。

(十)甘蔗生產 台灣原產之甘蔗有竹蔗，紅蔗等，品質未盡精美，含糖量不足。經先後輸入夏威夷及瓜哇實驗種，普設蔗苗養成所，實行蔗苗三年更新計劃。現在台灣栽植之甘蔗，以瓜哇實驗種中之大葉種爲最盛，幾普及全島。甘蔗除品種外，灌溉排水等設備亦極重要。灌溉排水面積根據二十九年（一九三〇）年調查達十萬公頃。三十四年（一九四五）栽培面積九萬一千餘公頃，出產數量七萬六千餘公石。抗戰勝利初期因工廠多未復工，三十五年栽培面積銳減，經農

林處積極推廣，截至三十六年五月止栽培面積已恢復至八萬八千公頃。並謀改良蔗作，設置中間苗圃以更新蔗苗繁殖推廣，預期三年內，全島蔗苗作一次更新。

三、病虫害防治

(一) 水稻病蟲防治 水稻病害最烈者為稻熱病，農林處於三十六年購置預防稻熱病有效藥劑 Blast 三·八二磅分發各縣市普遍施用。此外並普遍設置螟卵寄生蜂保護器一千五百個，以期全數消滅螟蛾。

(二) 柑橘病蟲害防治 三十六年台南縣柑橘樹會發生介殼蟲煤病，柑橘立枯病，柑橘黑星病，柑橘青黴病，網蟲等，計被害株數近六萬株。農林處特就台北，新竹，台中，台南四地為中心防治區域，購置防治介殼蟲藥劑等原料分發各縣使用。

(三) 甘蔗病蟲害防治 三十六年初台中，彰化兩地甘蔗先後發生甘蔗鳳梨病，被害程度達百分之三十。農林處特加緊派員指導使用福爾摩林藥液，消毒後，該病已告全滅。此外污鞘枯病與蔗螟為害亦烈，故曾派員指導農民于培土時剝削罹病之葉鞘加以焚毀，並於蔗苗時代使用 Blast 100—200 倍液體，消毒十餘分鐘即可殺滅病菌。

(四) 配發藥械 三十六年農林處會代台灣救濟分署配發各縣市農用殺蟲藥械計砒酸鉛二，

九三一磅，硫酸鈣三，九八九磅，磷酸劑五，三四八磅，氯矽酸鈉五，八〇〇磅，尼古丁二八七磅，噴粉器四十八架，噴霧器二十架，唧筒二架。

四、農田水利

(一) 測量調查 農林處下設農田水利局，其基本測量調查工作由陸地測量隊，水文測量隊，地質測量隊分別担任，並擬以大溪，大安溪，烏溪爲對象，籌設全能之測量隊。

(二) 地方工程處 除原有鳳山，鹽埔，三星，員林等工程處外，先後在高雄增設高樹，岡山二工程處，花蓮縣增設花蓮工程處。並籌辦湖口灌溉工程。

(三) 小型灌溉工程 各項小型農田水利工程費用較省，成效頗著，農林處正督導各縣普遍實施，給予農民相當之補助金，以資獎勵。三十五年已發給此項補助金計台幣四百二十四萬餘元，三十六年確定分配台幣三千三百餘萬元。此外因颶風洪水等損毀之水利工程亦統予補助金補助修復，計達台幣六百萬。

(四) 釐訂單行水利法規 台灣水利事業，以地方情形特殊，正釐訂各項單行法以利實施。

計有1. 水文觀測法，2. 各縣農田水利工程督導及補助申請條例，3. 農田水利貸款申請辦法，4. 水權登記法。

五、林業建設

(一) 森林分佈、台灣森林面積共計二萬二千餘方公里，約佔全島面積百分之七十。按「垂直森林帶區分」有下列四種森林地帶：

- 一、熱帶林 榕，檳榔，龍眼，焦芭等。
- 二、暖帶林 樟，櫛，交讓本栴，楠仔。
- 三、溫帶林 扁柏，紅檜，姬子松等。
- 四、寒帶林 唐檜，石楠。

(二) 林產價值 根據台灣島勢要覽民國三十二年之生產統計，台灣林產種類價值如下表：

類 別	價 值 (元)
建 築 用 料	二九,三七一,六一五,〇〇
森 林 副 產 品	五,五六三,三六一,〇〇
燃 料	三〇,二一九,八六五,〇〇
竹 科	四,四九五,七〇五,〇〇

(三) 保林工作

一、督導山林管理所 台灣森林分爲台北，台中，新竹，羅東，埔里，嘉義，台南，高雄，台東，花蓮港十山林管理所，分掌全省林務。

三、成立森林警察 台灣警察訓練所設立森林警察訓練班，已訓練林警七十五人，分發各林區服務。

三、普及全省護林智識協助保林 農林處林務局會編印有關林業刊物五種。設立護林協會，擬訂限制伐木辦法，舉辦林產品展覽等以增進護林智識，協助保林。

(四) 造林工作

一、造林事業之進行 三十五年度造林工作計育苗面積九十二公頃，育成苗木七百四十八萬餘株；造林面積一百二十八公頃，造林株數二十萬餘株。

二、三十六年造林計劃 三十六年造林計劃如下表所示。

預定造林面積	撫育面積
經濟林 二,六〇〇公頃	經濟林七,〇四四公頃,已實施二,〇〇〇公頃
山地方砂設備 一三〇公頃	
治水造林 七五〇公頃	治水造林一,九〇五公頃
光復紀念林 三六〇公頃	
合計 四,七三二公頃	合計 八,九四九公頃

三、保安林檢定 擬檢定踏查，解除踏查，編入踏查六二十八處，面積一千一百餘萬公頃，已檢訂二處共三百七十餘萬公頃。

四、管理國有林財產 國有林在不妨礙造林工作中，曾暫准租借，估計租出林地面積可達二萬三千公頃以解決人民糧食，租金收入並妥加保管。

五、獎勵民有林育苗造林及其他工作 山林務局補助人民育苗造林，預期能育苗木五〇〇萬株，苗圃面積五四公頃。此外設立模範林場，着重於試驗研究工作。修築林道，舉辦造林宣傳運動等。

六、畜產

台灣農業之副產物，以家畜爲最夥，種類有水牛，豬，馬，家禽等。根據民國三十三年統計台灣家畜數量牛三二四，六七一頭；豬一，二五七，二五六頭；家禽六，九四〇，九八五隻；馬二，七八八匹。農林處三十六年畜產增殖以豬牛爲中心，預期增殖豬四八七，四〇〇頭；水牛二八，二〇〇頭；黃牛六，〇〇〇頭。爲獎勵增殖，會補助農家三百五十六萬元，並實施種畜登記，且由行總配發荷蘭種牛十二頭，愛爾夏種二十頭，求賽種二十三頭，短角種十七種，更西種三頭。另由農林處撥發五十萬元委託各縣種畜場辦理飼料作物栽培試驗，以謀飼料增產，同時更採集種子種苗推廣與農民，預計栽培面積爲五十公頃。此外農林處推行獸疫防治除自製血清疫苗分發各縣市外，更由農林部配發聯總抗豬瘟血清一四五，〇〇〇西西；豬霍亂疫苗二四，二五〇西西，更爲防止外來畜疫，於基隆，淡水，高雄，安平四港，設立家畜檢疫所，嚴行海港檢疫。

七、農產檢驗

(一) 檢驗概況 台灣農產輸出檢驗工作，多集中於基隆高雄兩港。各項檢驗物品數量列表如下：

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檢驗物品統計表

項目	及	格	不	及	格
茶葉	二，四五〇，六三六公斤		三九五，〇三七公斤		
植物病蟲	三，七二四，二二〇公斤		四，二三九公斤		
肥料	一，九八三，五四九公斤		二二，三〇〇公斤		
罐頭及茶葉	二一，八四四箱 二，二六〇瓶		一，三四九箱		
植物加工	二九五，五三二公斤		—		
食糧	六，七三五，九〇九公斤		一，五〇〇公斤		
牲畜及畜品	一四九，〇三二公斤 二七，三〇五個		三二〇公斤 九五個		

(二)產地檢驗情形 米谷青果因產量至巨，體質龐大，須行產地檢驗，除由農林處檢驗局辦理外，並委託農會及米谷商業同業公會，青果運銷合作社分別辦理。

八、試驗研究

(一)農業試驗

一、稻麥試驗 稻作試驗項目計十八種，已完成者有「印度型及日本型稻發芽現象的差異」

，「水稻同化作用之日周及季節變化研究」，「蓬萊稻及本地稻氮素吸收力比較試驗」，與「各地稻作品種與 Phenol 染色」之關係」四項，並由農業試驗所育成優良品種供給省內外農事機關，其中以太中六五號及台農三五號最受歡迎。麥作試驗項目計十一種，已得結果者有「麥作跳蟲防除試驗」一項。

二、纖維作物試驗 項目十四，包括亞麻，黃麻，洋麻，大麻，苘麻等作物，已完成者有「黃麻及洋麻纖維組織之發育研究」，「黃麻及洋麻雜交技術研究」，「亞麻開花觀察」三項。

三、甘蔗試驗 甘蔗試驗工作其重要者有下列數項：

(一) 甘蔗人工之雜交育種 人工交配四〇三種，所得種子育成實生苗四一，九二五株，並行實生品種淘汰試驗及品種區域試驗。

(二) 輸入優良品種 輸入美國 GP 種，及印度 CO 種。

(三) 甘蔗之生態及細胞學研究 舉行生態研究，注意品種之分蘖性；鏡檢一三八種作物細胞學染色體研究。

(四) 蔗苗之發芽及發根之生理學研究 以生理方法促進發芽發根，使生育旺盛，產量增高。現正作田間試驗。

(五) 蔗田間作試驗 試驗蔗田種植間作不妨礙正作之合理間作法。

(六) 甘蔗病態研究 調查研究甘蔗黃條病，鞘枯病，枯腐病，藥枯病，及蔗病與氣象關係，以求防治方法。

(七) 甘蔗害虫研究 研究蔗龜及野鼠之生態及其防治法。並研究殺虫劑及編纂台灣甘蔗害虫目錄。

(八) 其他 如甘蔗綠肥之試驗研究，甘蔗化學成份之分析，發酵試驗，及渣滓利用研究等。

四、其他作物試驗 茶作試驗項目九，油料作物六，綠肥作物三，藥用作物三，甘薯五。

五、蔬菜試驗 「大葱水田間作試驗」，「美國蔬菜品種適應性試驗」等十項。

六、昆虫試驗 殺虫藥劑試驗項目五，作物害虫研究試驗項目九，昆虫分類研究項目十，發現昆虫新種二十五。

現昆虫新種二十五。

七、植物病理研究 研究項目十一，已完成者有水稻品種抗病性比較試驗等六項。

八、土壤與肥料研究 研究項目十，已完成之工作有：台中縣土壤調查，阿里山新高山林地

土壤分布之研究，硝氮化鈣施用法之研究等七種。

九、畜產試驗 試驗項目十，已完成者有黃牛種和雜種牛之發育及生理研究，家禽疾病調查

等。

(二) 林業試驗

一、森林生物方面 研究項目十三，重要者有：「台灣有用植物調查」，「台灣森林植物生態分布研究」，「台灣植物誌及重要樹木圖譜之整理編訂」等。

二、森林植育方面 研究項目三十二，計「森林土壤對於主要樹木幼苗生長之研究」，「森林立地對於上性影響之研究」，「樟林萌芽更新試驗」，「福建油杉移植試驗」，「主要樹木習性之調查」等。

三、森林施業方面 研究項目十六，計「杉木生長量之測定」，「立地高度不同對於林木生長關係之研究」，「防風林及防砂林試驗」，「林木遭受風害之調查」等。

四、森林利用方面 研究項目十一，重要者有「木材理學性之基本試驗」，「木材解剖」，「木材人工乾燥試驗」，「木材防腐及木材防腐菌之調查研究」，「單板及合板之強度研究」等。

五、森林化學方面 研究項目十，重要者計「生松脂採收及蒸溜試驗」，「木材糖化製酒精之研究」，「木材乾餾及炭窯改良試驗」，「金鶴納樹奎甯量之分析」等。

六、木酥方面 研究項目七，重要者計「木酥製造之研究」，「製酥及造紙試驗」，「人造絲原料之研究」等。

九、農業教育

台灣農業教育之最高機構爲國立台灣大學農學院，該院設有八系，計農藝，農業工學，畜牧獸醫，農業生物，農業經濟，農業化學，園藝，森林八系。三十六年六月共有教授三十三人，講師九人，助教十六人。學生九十二人，各系復分設研究室，全院共有二十三研究室，七十七種課程。農場面積共三百六十七萬餘坪，實習林二百二十七萬餘坪。各系研究工作計有改良台灣薏麻，亞麻，黃麻等品種及栽培方法，利用冬閒期間播種小麥亞麻研究，耕地防風林設計，丁醇菌研究，蔗渣製紙研究等。

台中市原有農業專校一所，光復後改爲台灣省立台中農業專科學校，三十五年八月改爲獨立學院，在日人時代有教職員七十四人，學生四百三十二人，據三十五年統計有教職員五十五人，學生二百零九人。

此外台灣有農業職業學校九所，教職員共二三五五人，學生四，二六五人。

叁 台灣漁業

一、地方漁業

(一) 日籍漁船接撥情形 台灣農林處前在基隆，花蓮港，台東，蘇澳(台北縣)等地區先後接收日籍漁船八十七艘(除接收前後赴琉球及遭難沉沒破壞外，實數為七十二艘)均屬二十噸以下而通用於近海漁業之小型漁船。為輔導各縣市發展是項漁業及便利管理計，經將該批漁船分別撥交各縣市政府接管經營，及水產試驗所使用。計基隆市十九艘，台東縣二十艘，花蓮縣三艘，台北縣十三艘，台中縣十二艘，水產試驗所三艘，餘存二艘破壞待修。

(二) 漁業機構現況 各縣市已成立漁業公司者計有台東縣，花蓮縣，高雄市等三單位，此外尚有基隆，澎湖等縣市正在積極籌備，其餘縣市亦在計劃籌備中。

(三) 設置漁業指導人員 三十五年十一月呈准設置農林處駐縣市漁業指導員，專責辦理有關漁業指導，經濟調查，及應行興革等事項。訂有漁業指導人員服務規則一種公佈施行。此項人員編制名額計四十八名，以各地漁業繁簡為人數分配之標準，現已委派者計三十八名，其餘未派者仍在遴選中。(詳附表一)

台灣各縣市專經漁業指導員名額分配一覽表 (附表一)

服務單位	分配名額	已派人數	專派人數	備註
基隆市	三	一	二	
花蓮縣	四		四	
澎湖縣	四	四		
台東縣	四	四		
台南縣	四	四		
高雄縣	六	六		
台中縣	四	四		
新竹縣	四	四		
台北縣	五	五		
台灣省漁聯會	三	三		

新竹市	二		二	
高雄市	三	二	一	
台南市	二	一	一	
合計	四八	三八	一〇	

(四) 漁業生產動態

一、漁獲產量 台灣漁業目前尙能繼續維持正常之生產，同時各縣市政府爲鞏固地方自治經濟，亦多經營是項漁業。此外如養殖業亦多由人民踴躍經營，以促進漁業均衡之發展。自三十五年十月起至三十六年四月底止，計沿岸漁獲量四·五六一·八一五公斤，近海漁獲量三·八二八·七三〇公斤；養殖生產量九四六·八五〇公斤。總計九·三三七·三九五公斤，總價值台幣四三三·三七〇·二三五元。（詳附表二）

台灣各縣市二十六年^五年度^十月起^四月止漁獲養殖量值統計表 (附表二)

台南縣	新竹縣	台北縣	縣市別量價		漁業
			產量(公斤)	價值(元)	沿岸漁業
134,980	586,946	190,089			
3,570,100	19,902,906	9,646,973	產量(公斤)	價值(元)	近海漁業
12,000	80,700	27,000			
700,000	2,999,460	218,000	產量(公斤)	價值(元)	養殖業
465,000	—	500			
12,500,000	—	5,780	產量(公斤)	價值(元)	合計
611,980	667,646	217,589			
16,770,100	22,902,366	9,870,753	產量(公斤)	價值(元)	
月量值	量值	一個月量值	備註		
去年十月份至本年一月份四個月	二月份三個月	去年十月份至十一月			
		係去年十月份			

台 北 市	基 隆 市	澎 湖 縣	花 蓮 縣	高 雄 縣
7,995	104,505	441,943	1,569	2,517,312
37,000	4,433,670	3,876,782	77,700	156,821,834
—	30,356	704,900	—	1,159,710
—	1,522,741	5,791,940	—	81,663,831
60	—	—	—	—
2,500	—	—	—	—
8,055	134,861	1,146,843	1,569	3,677,022
39,500	5,956,411	18,668,722	77,770	238,485,665
同 上	同 上	值 二 月 三 個 月 量 去 年 十 月 至 十	個 月 量 值 去 年 十 月 份 一	量 值 年 四 月 七 個 月 去 年 十 月 至 本

二、製冰產量 台灣製冰工廠除水產公司所轄之二十二個以外，民營製冰廠據調查造報者有十個單位。自三十五年十月至三十六年四月所有台南縣新營製冰廠等九個單位產冰量值如左表（詳附表三）

總計	高雄市	彰化市	台南市
4,561,815	4,561,815	566,252	10,224
236,387,012	28,165,347	854,700	—
3,828,730	1,811,199	—	2,865
174,706,493	81,742,524	—	67,997
946,850	—	1,290	480,000
22,276,730	—	168,450	9,600,000
9,337,395	2,377,451	11,514	482,865
433,370,235	109,907,871	1,023,150	9,667,997
台幣為單位 報為準價值以 以上量值以據	個月量值 本年一月份至 去年十月份至	個月量值 本年四月份七 去年十月份至	個月量值 去年十月份一

生產量	價值			
	別廠及市縣			
13,500 公斤	廠	縣冰	南製	台營新
80,541	司	縣公	雄冰	高製岡
33,210	司	縣公	雄冰	高製旗
856,980	廠冰製司公限有份股物產水央中			
31,050	廠	市冰	北製	台門龍
40,905	司	市公	北冰	台和製大
6,345	司	市公	北冰	台泉製馥
38,340	司	市公	中冰	台製央中
128,342	場	市工	化冰	彰製彰
1,229,221	計 總			

本省各縣三十五年四月止民營製冰量價值統計表 (附表三)

考 備	額 金 出 售	量 售 出
冊至月一十年五冊 月二工停月一年六 報未接以	18,800元	12,690 ^{公斤}
二十至月十年五冊 月	252,655	72,463
月二至月一年六冊	31,020	11,745
二十至月十年五冊 月	507,840	856,890
產之份月十年五冊 停月二十月一十量 報未月一年六冊工	23,000	31,050
上 同	30,300	40,905
上 同	4,700	6,345
量產十份月年五冊	31,262	37,665
	104,550	103,699
幣台以額金出售 位單	1,004,127	1,173,542

三、水產加工 台灣水產加工廠除水產公司所屬之廠外，各縣市民營水產加工廠亦均大部復工，年各縣市水產加工數量自三十五年十月起至三十六四月正列表如左（詳附表四）

台灣各縣市卅五年度十月起
六年度四月止 民營水產加工製品量值統計表（附表四）

高雄縣		市	縣	
價值	產量		價值	產量
元	公斤	製 品		
—	—	丸	魚	
—	—	煎	魚	
—	—	銖	蒲	
1,482,340	1,052	翅	魚	
—	—		鱈	
75,747	160	鱈	鱈	
1,752,679	4,947	乾	蝦	
2,510,710	6,585	子	魚	烏
—	—	魚		雜
—	—	油		鱈
—	—	灰		鱈
—	—	骨		魚
5,821,476	12,744	合		計
六卅至月十年五卅 值量份月三年		考		備

市 北 彰		市 北 台		縣 湖 澎	
值 價	量 產	值 價	量 產	值 價	量 產
187,840元	2,840 ^公 斤	1,366,000元	30,300 ^公 斤	— 元	— 斤
84,590	2,898	—	—	—	—
26,600	350	262,000	4,200	—	—
—	—	—	—	—	—
—	—	—	—	5,179,790	105,108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7,898	3,836
—	—	—	—	—	—
—	—	—	—	—	—
299,030	6,088	1,628,000	34,500	5,597,668	108,944
六卅至月十年五卅 值量份月四年		右	同	二十至月十年五卅 值量份月	

台灣克復以後，為集中固有水產業團體之精力，藉資配合政府共同建設水產業及謀取漁民福利起見，依照三十五年度水產業計劃，并會同前民政處通令各縣市政府依照中央所頒漁會法

二、漁業團體

計		總		市 雄 高	
值	價	量	產	值	價
1,553,840	元	33,140	公斤	—	元
84,590		2,898		—	
288,600		4,500		—	
2,638,840		3,365		1,156,500	2,313
5,179,770		105,108		—	—
75,747		160		—	—
1,752,679		4,947		—	—
3,039,430		7,678		582,720	1,093
217,898		3,836		—	—
112,800		1,880		112,800	1,880
18,000		5,100		18,000	5,100
42,938		4,901		42,938	4,901
15,059,132		177,563		1,918,958	15,287
位單為幣台以值價				二十至月十年五卅 值量份月	

及其施行細則將各地原有漁業團體依限予以改組，成立漁會，仍兼辦漁業生產合作社業務。已經改組成立者有基隆市、高雄市、臺北縣、新竹縣、臺中縣、臺南縣、花蓮縣、澎湖縣等九單位，依各縣市漁業狀況均兼辦有漁業生產合作社一個至十八個不等。其設有漁業生產合作社二個以上者，并設立漁業漁業生產聯合社，以綜理合作社業務。現已設立漁業生產合作社七十五個，聯合社八個，農林處爲明瞭各縣市漁會改組情形，會於三十五年十二月派員分赴各地視察。并促進各地漁會迅速改組成立。至省漁會聯合會經積極籌備已於三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改組成立。

三、漁業管理

臺灣原有定置漁業一三九處，全年產量達三千公噸，過去雖屬日人經營，實俾取得權利而已。克復後，由日人經營之二處經全部接收，爲獎勵人民踴躍經營是項漁業，農林處依照三十五年工作計劃派員實地勘察測量，并頒佈臺灣省定置漁業管理辦法一種，以資改進。截至三十六年六月爲止至該處申請經營者計一四二件，經審查核准一〇五處。

四、增加生產

農林處爲促進沿岸及內河漁業增產，於三十五年十二月一日派技術人員往臺北縣轄新店溪舉辦鮎魚人工孵化事業，并撥臺幣一四四，五九三元，以爲孵化工作之經費。至三十六年二月十日

結束，計採魚卵一千〇六十萬粒。以六百四十四萬尾在新店溪放流，其餘四百十六萬粒載往新竹於卵化後放流於該縣之頭前溪，俾資繁殖，以增魚產。

欲求魚業生產增加，須鼓勵魚商向省外大量輸入魚苗，以加強繁殖業務。三十五年二月五日農林處製訂魚苗商運銷登記辦法頒行。至三十六年五月底止，申請登記發給運銷證者計十六件，關於指導繁殖方面，組織養魚合作社，以統辦魚苗分配事宜，本年度擬繼續運入草，鱧等魚苗各三百五十萬尾，交養魚合作社統籌分配各地養殖者。

五、補助建設漁市場

台灣各縣市原有之魚市場因平時風災破壞之失修及戰時之轟炸，損壞泰半。接收以來努力修理，已有一部修復繼續營業。三十五年十一月復撥台幣三〇五，七三七元分別補助澎湖等六縣市着手修築魚市場，至各縣市原有魚市場尚未修復者，準備繼續辦理，補助，以期全部完成復業，便利魚貨配售。（詳附表五）

台灣農林處卅五年度撥款補助各縣市修築漁市場一覽表 (附表五)

補助單位	魚市場名稱	補助金額 (元)	備註
澎湖縣	馬公魚市場	七九、八〇〇	上項補助費分三期撥發第一 第二兩期業已撥出第三期在 辦理撥發中 補助金以台幣為單位
台東縣	新港魚市場	一一、一六六	
高雄市	高雄市魚市場	三五、六六七	
高雄縣	高雄縣魚市場	二六、七四七	
台北縣	蘇澳魚市場	七九、二九一	
花蓮縣	米崙魚市場	七三、〇〇六	
合計		三〇五、七三七	

六、補助建造漁船

台灣原有動力漁船因戰時破壞，損失甚重，農林處爲復興漁業，獎勵民間建造新漁船，乃呈准將水產獎勵補助費剩餘費一，五八八，〇〇〇元分別撥付新竹等七縣市補助各漁戶修建漁船四十四艘，分三期撥發，第一二期業已撥出，三期正辦理撥發中。（詳附表六）

台灣農林處三十五年度撥款補助各縣市修建漁船一覽表（附表六）

縣市別	申請補助修建漁船艘數	噸數	馬力	補助金額（元）	備註
新竹縣	赤甘鯛延繩船 一	一九·六	四〇	一〇〇、〇〇〇	
高雄市	鮪延繩船 二	三五	六〇	一八〇、〇〇〇	
高雄縣	鮪旗魚延繩船 五	二〇噸以上	六〇	二五三、三〇〇	
台東縣	突棒漁船 二〇	一〇至三〇	二五至八〇	三九〇、〇〇〇	

基隆市	澎湖縣	花蓮縣	合計
鯨釣船	漁船	突棒漁船	
二	一〇	四	四四
一一九	全部修理	九・五三〇至四〇	
五三〇		一二四、七〇〇	
一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八八、〇〇〇
			金額以台幣為單位

七、舉辦漁船登記

台灣農林處為明瞭漁船情況，以便改進起見，於三十四年十二月製定台灣省漁船登記辦法，公佈施行，截至三十六年六月止計登記動力漁船一千一百四十七艘，共一一，三五九，〇二噸，二四一三九馬力。（詳附表七，八，九，十）

機 玉 燒		關 機 火 着 氣 電			種 類	縣 市 別
數 噸	數 艘	力 馬	數 噸	數 艘		
1,203.13	172	6	5.00	1	縣 北 台	
449.68	111	---	---	---	縣 竹 新	
129.09	12	94	22.05	11	縣 南 台	
1,046.43	112	583	164.88	79	縣 雄 高	
322.16	43	---	---	---	縣 東 台	
119.86	11	---	---	---	縣 蓮 花	
173.40	14	---	---	---	縣 湖 澎	
3,627.48	201	35	11.89	2	市 隆 基	
38.39	21	500	107.65	37	市 南 台	
3,098.92	175	1,262	331.75	132	市 雄 高	
10,213.54	872	2,480	643.22	262	計 總	

動 力 漁 船 總 表

(附表七)

計			DIESEL 關 機			關
力 馬	數 噸	數 艘	力馬	數 噸	數 艘	力 馬
2,651	1,213.03	173	---	---	---	2,645
1,035	449.68	111	---	---	---	1,035
371	151.14	23	---	---	---	277
3,057	1,391.27	202	660	179.96	11	1,814
875	322.16	43	---	---	---	875
265	119.86	11	---	---	---	265
308	173.40	14	---	---	---	308
8,152	3,961.67	205	950	322.30	2	7,527
580	146.04	58	---	---	---	80
6,845	3430.67	307	---	---	---	5,585
24,139	11,359.02	1,147	1,250	502.26	13	20,490

電氣着火漁船艘數噸數馬力表

(附表八)

下以噸十上以噸五			下以噸五			數 市 別	縣
力馬	數噸	數船	力馬	數噸	數船		
---	---	---	6	5.00	1	縣	北台
---	---	---	---	---	---	縣	竹新
---	---	---	94	22.05	11	縣	南台
---	---	---	583	164.88	79	縣	雄高
---	---	---	---	---	---	縣	東台
---	---	---	---	---	---	縣	蓮花
---	---	---	---	---	---	縣	湖澎
---	---	---	5	1.50	1	市	降基
---	---	---	500	107.65	37	市	南台
30	17.25	3	1,032	287.14	127	市	雄高
30	17.25	3	2,220	588.22	256	計	總

計 總			上 以 噸 十 二			下 以 噸 廿 上 以 噸 十		
力馬	數 噸	數船	力馬	數噸	數船	力馬	數噸	數船
6	5.00	1	---	---	---	---	---	---
94	22.05	11	---	---	---	---	---	---
583	164.88	79	---	---	---	---	---	---
35	11.89	2	---	---	---	30	10.39	1
500	107.65	37	---	---	---	---	---	---
1,262	331.75	132	---	---	---	200	27.36	2
2,480	643.22	262	---	---	---	230	37.75	3

燒玉襪關漁船艘數噸數馬力表

(附表九)

五噸以上			五噸以下			數		
馬力	噸數	艘數	馬力	噸數	艘數	量	市	縣
						別		
766	315.97	44	889	451.62	97	縣	北	台
355	113.63	18	450	226.04	87	縣	竹	新
50	23.26	3	16	3.07	1	縣	南	台
775	431.68	56	147	45.13	14	縣	雄	高
585	237.48	31	145	29.86	9	縣	東	台
65	27.62	3	5	3.45	1	縣	蓮	花
105	49.35	6	8	2.60	1	縣	湖	澎
1002	443.21	56	339	120.12	49	市	隆	基
			80	38.39	21	市	南	台
433	218.53	29	217	71.32	27	市	雄	高
4,136	1,860.73	246	2,296	991.60	307	計		總

計 總			上 以 噸 十 二			下 以 噸 廿 上 以 噸 十		
力馬	數 噸	數艘	力馬	數 噸	數艘	力馬	數 噸	數艘
2,645	1,208.15	172	---	---	---	990	440.54	31
1,035	449.68	111	100	47.21	2	130	60.80	4
277	129.09	12	---	---	---	211	102.76	8
1,814	1,046.43	112	---	---	---	892	569.62	42
875	322.16	43	---	---	---	145	54.82	3
265	119.86	11	---	---	---	195	88.79	7
308	173.40	14	---	---	---	195	121.45	7
7,527	3627.48	201	3,980	2,033.30	25	2,206	1,030.85	71
80	38.39	21	---	---	---	---	---	---
5,583	3,098.92	175	2,177	1,179.48	15	2,756	1,629.59	104
20,409	10,213.54	872	6,257	3,261.99	42	7,720	4,099.22	277

Diesel 機關漁船艘數噸數馬力表 (附表十)

力	馬	數	噸	數	艘	數	
						量	縣
						市	別
						縣	雄 高
	660		17,996		11		
						市	隆 基
	590		32,230		2		
						計	總
	1,250		50,226		13		

八、水產試驗

台灣水產之試驗由水產試驗所負責辦理，其工作可分爲下列數項，茲分述如次：

(一) 漁撈試驗

一、修理照南丸 三十五年着手設計修理，年終由省營機械造船公司估價，需台幣二千萬元，原預算只四百萬元，超出一千六百餘萬元。三十六年三月簽訂合同，興工修理，不敷之款，向土地銀行貸付，預計四個月完工。

二、接收小坡漁船及合作修理試驗 水產試驗所會由農林處撥用十五噸以下小型漁船安藝丸、日向丸、甲斐丸、龍喜丸及第一神現丸等五艘。但多破爛不能充分利用。因與台灣企業家合作修理，近已修竣，分別派赴基隆及蘇澳等處，作近海漁業試驗。

三、改裝登陸艇 三十五年台灣警備總司令部撥沉沒之登陸艇三十九只交與水產試驗所使用。經該所全數打撈出水後，又被颶風擊沉六只，現存三十六只，三十六年二月該所與台灣漁業界訂立合約，由該所設計指導，漁業界出資修理改裝漁船。至漁場調查工作因船舶尙未修設，暫用小型魚船，并派員隨行總柏華漁輪在台灣北部近海作初步調查。

(二) 養殖試驗

一、虱目魚養殖試驗 虱目魚爲鹹水主要養殖魚類之一，水產試驗所台南分所繼續三十五年未完養殖試驗工作，於三十六年四月採選虱目魚苗，分純善，混養，餌料，肥料，純用，混用及放養率等六組試驗。

二、鯉魚繁殖及推廣 鯉魚生長極速，且能適應各種環境，宜於繁殖推廣。三十六年春水產試驗所台南分所繁殖鯉苗一百萬尾，除自行試驗研究養成一部份外，餘數低價配售農民及養殖業人士，期使優良品種得以推廣。

三、稻田養鯉試驗推廣 利用稻田飼養鯉魚可於同時同地有二種收穫，爲農家優良副業，擬先試驗，俾獲完善，稻田養鯉方法，藉以明瞭稻田養鯉對稻作物之影響，現選定適當稻田二十畝，從事試驗。

四、鮭鱒魚苗長途運輸試驗 台灣之鮭鱒魚苗均仰給於汕頭，九江等處，長途運輸，需時頗久，且以運輸方法不良，死亡率甚大，在人工孵化尙未研究成功以前，對於長途運輸方法之改良，實屬必要。水產試驗所經半年之研究，設計一種改良 SHOWER 式搬運器具，切合實際需要。

五、繼續鮭鱒魚人工孵化試驗 三十六年三月水產試驗所在台南繼續鮭鱒魚人工孵化試驗，將強壯優種親魚實施生殖素注射等工作，結果仍在試驗中。

六、鮎魚人工孵化及放源試驗補鮎魚爲本省淡水特產，肉鮮味香，有香魚之稱。水產試驗所

與農林處水產科商定鮎魚人工孵化及放源試驗，結果甚佳。

(三) 加工試驗

一、洋菜試驗 以台產石花菜為原料，試用原料一五七斤製成細寒天十四斤，再用細寒天製成水晶糕，品質明潔。試驗製成之細寒天較之日產，其含質純潔遠勝日產。

二、魚肉腸詰試驗 用廉價魚類如狗母，沙條等搗潰後混以燻肉納入透明紙筒煮熟，復加燻，製成臘腸型，風味特殊，冷食熱食均可，保存期為二星期，

三、魚貝類殺菌防腐研究 魚貝類易於腐敗，附病原菌亦較多，在保藏上又不宜施行高溫殺菌，水產試驗所除作一般防腐劑之研究外，對加布林酸之使用及製法亦加研究。上項研究事項派專員藉台灣大學之設備從事研究。

四、魚皮製革試驗 暫以鮫革為對象。試驗地點在高雄，俟房屋及設備修繕完竣，即行開始試驗。

五、鹽乾改良試驗 以鯊，鯛，黃花魚等為對象，除去內臟污物，使用含鈣磷較少之食鹽，二十六年製成黃魚鯊六十斤，鹽鯛十六斤，乾鯊三條，保存月餘，外用草包護蔽，并無變態現象。色味較一般鹽乾品稍良，尚待進行參用防腐劑，減低施鹽量之試驗。

六、糟魚試驗 以酒釀香料浸入魚肉，放置一個月後，所浸之魚肉即含香甜之味。此項試驗

僅作基礎試驗一次，量亦不多，尙待繼續試驗。

七、製造高梁魚肉試驗 以旗魚切成片狀浸入特製之調味液，半乾後，再以油燻之，風味頗佳，可保存二星期。

八、各種罐詰試驗 依台灣及內地成法加以改良，試製旗魚高梁魚肉，魚鬆，蕃茄，醬油，水漬，油漬等罐六種，其加熱殺菌時間皆不相同。現正測驗各地人士對海產魚類罐詰之味感，并探求最適宜之殺菌熱力及時間，以期保持內容原狀及維他命含量。

九、魚類肉臟利用試驗 以鮫肝油等爲對象，以提製鞣革脫灰劑及高潤滑油，擬恢復高雄水產試驗分所之設備以從事此項試驗。現在由臺灣大學之特約研究員作基礎試驗。

(四) 海洋調查

一、基點觀測 三十五年九月十六日開始由水產試驗所作海洋基點觀測，觀測項目爲海面與三米以下之水温，比重鹽份，天候，風向，風力等六種。地點在基隆八尺門，此外并由該所委託各燈臺代爲觀測。

二、整理儀器及觀測報告 水產試驗所爲準備出海調查工作，將全部儀器加以檢查，其有損壞不完者，即予以修補。又三十一至三十三年各項觀測紀錄均加整理編成報告，俾、參考。

九、漁業經營

台灣漁業之經營戰 有台灣水產株式會社，台灣水產販賣株式會社，開洋興業株式會社，葛

源工業所高雄水產加工株式會社，東港製冰株式會社等機構，光復以後，以上六機構合併改組為水產公司。三十六年二月該公司接收基隆之報國，台南之須田兩造船廠以擴充設備。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後，水產公司隸併為該公司之水產分公司。其業務情形略如下述：

(一) 修建生產設備

一、建造漁船 建造完成之漁船有十五噸手操網船「台漁」二二、二五、二六、二七號等四艘。接收航業公司「臺交」二〇三、二〇九號兩艘，改名為「臺漁」六七、六八號，又接管萬榮號船改名「臺漁」七〇號。由高雄編組出漁。該公司現有各類船舶如次：(詳附表十一)

水產公司現有船舶表

(附表十一)

種	類	艘數	噸	數	備	註
使用中之船舶		三三	二，九二六・二八		新建船「台漁」22 28 30 32 33等船	
修理中之船舶		八	六〇七・〇二		船體建造完成現準備裝置機關	
建造中之船舶		八	五八〇・〇〇			
總計		四九	四，一一三・三〇			

二、修理擴充製冰廠 修復花蓮港二十噸製冰冷凍廠一所，擴充高雄新濱冷凍廠生產能力三五噸。至三十六年四月底止，共增製冰能力五五噸。又戰時被燬之新竹冷凍廠，現亦在進行修復中。該公司現有製冰冷藏工廠二十一個：在使用中者十五個，設備能力共六二五噸，修理中者六個，設備能力共一四七噸，又修理中之冰凍廠一個在外。

(二) 生產概況

一、漁業生產 三十六年一月至月以手操網船六組，輪集拖網船一艘，縫網釣船二艘，追込釣船一艘，所獲生產情況如下：（詳附表十二）

漁業生產概況表 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 (附表十三)

月別	作業船數(艘)	航海次數	漁獲數量(公斤)	漁獲金額(元)	平均單位(元)	備註
一月	三	七	一三三, 九一〇	二五, 七五一, 五九五・八〇	七〇・六四	
二月	一三	一一	一〇四, 三九二	二五, 四七〇, 七八・五〇	七五・七五	
三月	九	六	一四〇, 二八六	六九, 五六〇, 六三八・〇〇	六九・一七	
四月	一三	二二	五〇, 〇六八	四三五, 四九六, 六八一・七九	六九・五九	
合計	卅七	三六	三六一, 〇七七, 五四七	二七六, 二七九, 六四四・〇九	七二・〇四	本項平均單價係平均四個月之平均單價金額及單價均以台幣為單位

二、冰產量及冷凍量 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基隆，臺北，臺中，斗六，斗南，高雄，新濱，嘉義，彰化，臺東，臺南等十一廠產冰及冷凍量如下：(詳附表十三)

產冰及冷凍數量表 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 (附表十三)

月別	產冰量(公斤)	冷凍量(公斤)	備註
一月	二,四二三,四四〇	一一,九八八,五三〇	屏東蘇澳花蓮港東港因出租或合
二月	二,二三一,四〇九	一〇,八二一,九四〇	作經營生產數量未併列在內
三月	二,二一一,五三八	一一,七二三,三〇〇	
四月	四,七〇二,〇〇六	一二,一〇八,二九〇	
合計	一一,五六八,三九三	四六,六四二,〇六〇	

三、加工製造 水產公司加工製造部份高雄罐頭廠，最近改製洋菜，不久可出產縣市，旗魚罐頭亦進行製造中。高雄魚肝魚廠繼續生產，并以廉價配售臺灣公教人員。其新建廠房即可完成，將來可大量出產。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魚肝油丸產量如下：(詳附表十四)

魚肝油丸產量表 三十六年一月至四月 (附表十四)

月別	生產量(粒)	備註
一月	三七五,〇〇〇	
二月	一,一八五,〇〇〇	
三月	四五一,〇〇〇	
四月	一,二七九,一五〇	
合計	三,二九〇,一五〇	

四、漁船修造 水產公司臺南漁船修造廠三十六年自一月至四月完成六五噸木壳新船一艘，新建尚未完成之三〇噸及二五噸木壳漁船各一艘，承修各類船舶共五八一·五三噸，計四九艘。

